臺南市麻豆戶政事務所英文戶籍謄本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申 請 人 （統一編號）		戶籍地址：臺南市　　區　　里　鄰　　路街　段　巷　弄 號之　　樓之	
被 申 請 人 （統一編號）			戶籍地址：（ ）同申請人 （ ）不同而是：臺南市

申請種類：（　）現戶謄本　　申請份數：（ ）全部謄本　份 ＊＊ （ ）部份謄本　份

申請種類：（　）除戶謄本　　申請份數：（ ）全部謄本　份 ＊＊ （ ）部份謄本　份

被申請人（戶長及戶內人口）及其相關親屬中英文姓名及其他特殊記事（申請人填寫）

姓名		出生地		其他特殊記事申請
中 文	英　文	中 文	英　文	

委 託 申 請	委託人姓名：　　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住址：	
申請人簽章：		聯絡電話：

一、本人及相關親屬之姓名請以護照之英文姓名為第一優先，並請攜帶護照（或護照影本）辦理。

二、英文謄本內記事部分，僅提供有關出生、認領、收養、終止收養、死亡、監護、婚姻狀況等身分記事資料；若需其他特殊記事，請詳填於左方欄位。

三、**處理期限：6日（不含例假日）。**

四、出生地之譯音，無相關代碼可參照者請填寫本表，其英譯地名可至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查詢。

五、規費為第一份每張新台幣壹佰元，第二份每張新台幣壹拾伍元。

受理：　　複核：　　主任：